

始于1908 您的财富

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成功发行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的公告

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交通银行"或"本公司")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 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 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2019年5月,本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了《关于发行减记 型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的决议》,计划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公开发行不超过人 民币400亿元的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。7月,本公司收到中国银保监会的批复文件 (银保监复(2019)690号);9月,本公司收到中国人民银行的准予行政许可决 定书(银市场许准予字〔2019〕第155号)。

近日,本公司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成功发行"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9 年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"(以下简称"本次债券")。本次债券于2019年9月18 日簿记建档,2019年9月20日完成发行,发行规模为人民币400亿元,票面利率为 4.20%。本次债券采用分阶段调整的票面利率,每5年为一个票面利率调整期,在 一个票面利率调整期内以约定的相同票面利率支付利息。本次债券设置发行人有 条件赎回条款,发行人自发行之日起5年后,有权于每年付息日(含发行之日后 第5年付息日)全部或部分赎回本次债券。

本次债券募集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,将依据适用法律和主管部门的批准用 于补充本公司其他一级资本,支持业务稳健发展。

特此公告

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9月20日